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速羚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6211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711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、105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、105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、105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(1050071144_Attach01.pdf、1050071144_Attach02.doc、1050071144_Attach03.doc、1050071144_Attach04.doc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5年國文、英語、數學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學校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9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0990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會係為配合國中教育會考實施，提升在職教師之評量觀念與命題技術並網羅命題教師，爰於105年11月4日(星期五)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圖書館校區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29號)辦理，相關命題研習計畫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貴校教師參加旨揭研習經學校同意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補助。

SEC 教務105/09/12 14:12



1050007099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)

電子公文
2016-09-12
10:21:29

裝



訂

線

